

<<法显传校注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法显传校注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101057584

10位ISBN编号：7101057586

出版时间：2008-11

出版时间：中华书局

作者：东晋沙门释法显 撰,章巽 校注

页数：184

字数：200000

译者：章巽 注解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## <<法显传校注>>

### 内容概要

《法顯傳校注》是已故著名歷史地理學家，中外交通史研究大家章巽(丹楓)教授的重要著述之一，曾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於1985年出版。該書的校注以北京圖書館所藏南宋刊印的《思溪圓覺藏》本為底本，參考了多種《法顯傳》的最早印本及古鈔本，充分汲取了19世紀以來國內外學者對此書的研究成果，解決了不少疑難問題，故被學界譽為近年來集法顯研究之大成的最有影響的力作。

<<法显传校注>>

书籍目录

新版前言

序

校注说明

法显传校注

一 自发迹长安至度葱岭

西行之始

乾归国 耨檀国 张掖镇 燉煌

沙河

鄯善国

焉夷国

沙行

于闐国

子合国 於靡国

竭叉国

度葱岭

二 北天竺、西天竺记游

陀历国

乌菴国

宿呵多国

犍陀卫国

竺刹尸罗国

弗楼沙国

那竭国

度小雪山

罗夷国 跋那国 毗荼国

三 中天竺、东天竺记游

摩头罗国

僧伽施国

厨饒夷城

沙祇大国

拘萨罗国舍卫城

都维、那毗伽等三邑

迦维罗卫城

蓝莫国

拘夷那竭城

诸梨车欲逐佛般泥洹处

毗舍离国

五河合口

摩竭提国巴连弗邑

小孤石山 那罗聚落

王舍新城 菥沙王旧城

伽耶城 贝多树下

鸡足山

旷野

迦尸国波罗棕城

<<法显传校注>>

- 拘啖彌國
- 達禰國
- 還巴連弗邑寫律
- 瞻波大國
- 多摩梨帝國
- 四 師子國記遊
  - 師子國概述
  - 大塔
  - 無畏山僧伽藍
  - 貝多樹
  - 王城及佛齒供養
  - 跋提精舍
  - 摩訶毗訶羅精舍
  - 天竺道人誦經
  - 更得經本
- 五 浮海東還
  - 自師子國到耶婆提國
  - 自耶婆提歸長廣郡界
  - 南下向都
  - 結語
- 跋
- 附錄
  - (一)法顯法師傳
  - (二)智嚴法師傳
  - (三)寶雲法師傳
  - (四)法顯得本出經錄
  - (五)六卷泥洹出經後記
  - (六)摩訶僧祇律私記
  - (七)婆鹿富羅律記
  - (八)彌沙塞律記
  - (九)參考書目
- 補注
  - 地圖
    - (一)法顯歷遊天竺行程全圖
    - (二)法顯歷遊天竺行程圖(自于闐—摩頭羅國段)
    - (三)法顯歷遊天竺行程圖(自摩頭羅國—多摩梨帝國段)
    - (四)王舍城附近及五山圖
    - (五)師子國圖

## &lt;&lt;法显传校注&gt;&gt;

## 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拘萨罗国舍卫城从此北行（1）八由延，到拘萨罗国舍卫城（2）。

城内人民希旷，都有二（3）百余家。

即波斯匿王（4）所治城也。

大爱道故精舍（5）处，须达长者（6）井壁（7），及鸯掘魔（8）得道、般泥洹、烧身处，后人起塔，皆在此城中。

诸外道婆罗门生嫉妬心，欲毁坏之，天即雷电霹雳（9），终不能得坏。

出城南门千二百步，道西，长者须达起精舍（10）。

精舍东向开门，门户两厢有二石柱（11），左柱（12）上作轮形，右柱（13）上作牛形。

池流清净（14），林木尚茂（15），众华异色，蔚然可观，即所谓只（16）洹精舍也。

佛上忉利天为母说法九十日，波斯匿王思见佛，即刻牛头梅檀（17）作佛像，置佛坐处。

佛后还入精舍，像即避出迎佛。

佛言：“还坐。

吾般泥洹后，可为四部众（18）作法式。

”像即还坐（19）。

此像最是众像之始，后人（20）所法者也。

佛于是移住南边小精舍，与像异处，相去二十步。

只洹精舍本有七层，诸国王、人民竞兴供养（21），悬缯幡盖，散华，烧香，然灯续明，日日（22）不绝。

鼠衔（23）灯炷，烧花幡盖（24），遂及精舍，七重都尽。

诸国王、人民皆大悲恼，谓梅檀像已烧。

却后四五日，开束（25）小精舍户，忽见本像，皆大欢喜。

共治精舍，得作两重，还移像本处。

法显、道整初到只洹精舍，念昔（26）世尊住此二十五年，自伤生在边地（27），共诸同志游历诸国，而或有还者，或有无常者，今日乃见佛空处，怆然心悲。

彼众僧出，问显等（28）言：“汝（29）从何国来？”

”答云：“从汉地来。

”彼众僧叹曰：“奇哉！

边地（30）之人乃能求法至此！

”自相谓言：“我等诸师和上（31）相承已来，未见漠道人来到此也。

”精舍西北四里有榛（32），名曰得眼。

本有五百盲人，依精舍住此。

佛为说法，尽还得眼。

盲人（33）欢喜，刺（34）杖着地，头面作礼。

杖遂生长大，世人重之，无敢伐者，遂成为榛，是故以得眼为名。

只洹众僧中食后，多往彼榛中坐禅。

只洹精舍东北六七里，毗舍怯母（35）作精舍，请佛及僧，此处故在。

只洹精舍大援落（36）有二门，一门束向，一门北向（37）。

此园即须达长者布金钱买地处也（38）。

精舍当中央，佛住此处（39）最久。

说法、度人、经行、坐处亦尽起塔，皆有名字。

乃（40）孙陀利（41）杀身谤佛处。

出只洹东门，北行七十步，道西，佛昔共九十六种外道（42）论议，国王、大臣、居士（43）、人民皆云集而听。

时外道女名旃柘摩那（44）起嫉妬心，及（45）怀衣着腹前，似若妊身（46），于众会中谤佛以非法，于是天帝释即化作白鼠，啮（47）其腰带断（48），所怀衣堕地，地即劈裂（49），生入地狱。

<<法显传校注>>

及调达（50）毒爪欲害佛，生入地狱处。

后人皆标识（51）之。

又于论议处起精舍，精舍（52）高六丈许，里有坐佛（53）。

<<法显传校注>>

编辑推荐

《法显传校注》由中华书局出版。

<<法显传校注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